



湖南省哲学社会科学成果评审委员会立项资助课题

# 梅山婚育文化研究

刘楚魁  
刘红梅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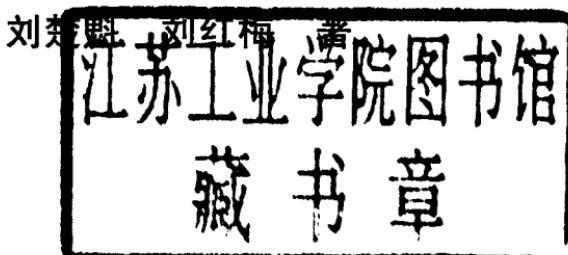
青海人民出版社

湖南省哲学社会科学成果评审委员会立项资助课题 (编号:0604014A)

湖南省教育厅科学研究资助项目 (编号:08C444)

湖南人文科技学院立项资助课题 (编号:2004A012)

# 梅山婚育文化研究



青海人民出版社

· 西 宁 ·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梅山婚育文化 / 刘楚魁, 刘红梅著. —西宁: 青海人民出版社, 2008.10

ISBN 978-7-225-03252-8

I. 梅… II. ①刘… ②刘… III. ①结婚—风俗习惯—研究—新化县 ②生育—风俗习惯—研究—新化县 IV. K892.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54338 号

## 梅山婚育文化研究

刘楚魁 刘红梅著

出版: 青海人民出版社(西宁市同仁路 10 号)

发行: 邮政编码 810001 总编室(0971)6143426  
发行部(0971)6143516 6123221

印刷: 湖南省娄底湘中地质印刷厂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850mm×1168mm 1/32

印 张: 8.5

字 数: 220 千

版 次: 2008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8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1000 册

书 号: ISBN 978-7-225-03252-8

定 价: 28.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书中如有缺页、错页及倒装请与工厂联系)

## 前　　言

梅山文化是一种既古老又新奇的地域文化。它是湖湘文化和荆楚文化的一个重要分支，自从上世纪80年代亮相以来，得到了国内外的高度关注和广泛研究，然而由于多种原因，系统、科学地研究梅山文化的成果尚未多见，多数停留在资料收集与整理阶段，至于专门研究梅山地区婚姻生育文化更是一块“处女地”，拙作试图有所突破。

本书从民俗学和民间文学的角度，根据旧社会梅山地区特定的自然环境和历史条件，除了对梅山文化作总体论述以外，重点对梅山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梅山婚育文化产生和发展的经济基础、主要内容、特点及其与周边文化的关系、研究的目的、意义和方法作了比较客观的科学的考察。与此同时，对梅山地区婚姻、家庭、生育的特点，婚姻与生育民俗以及梅山婚育故事、梅山情歌、梅山婚育谚语、梅山婚联和梅山婚育休闲语等不同的民间文学体裁作了比较客观的认真的探讨。

如果读者认为本书有一定的可读性，我们则心满意足矣。

作　　者  
2008年7月

# 序

以湖南省中部地区为主要传播区域的梅山文化是一种古老的祖源文化。“楚人立国约八百年，开疆方五千里”，创造了与古希腊、古罗马遥相辉映的灿烂文化。梅山文化就是这与天地长存、与日月争辉的灿烂的楚文化的组成部分。它经过历史的几多沧桑，终于传承到了今天。俗话说：“一方水土养活一方人。”一批有识人士，认识到梅山文化这“一方水土”不但曾经哺育、养活过一代又一代梅山人，就是今天的广大梅山人，仍然承受着它的滋养。它是具有原生态内涵和色彩的文化遗产，承载着梅山人的无穷才智，是梅山人的性格特点和精神品格的重要表征。对于这一关系到弘扬民族精神，甚至关系到我们子孙未来的文化命运的“精神植被”，在当今全球经济走向一体化，西方文化冲击日益加剧的时候，应该赶紧抢救和保护。因为有这样的认识，所以才涌现出一大批有志于抢救和保护梅山文化的人士。在这一大批人士中，刘楚魁、刘红梅两位是佼佼者，也是我们所佩服者。刘楚魁教授是一位长期担任普通高校领导职务的副厅级干部，工作繁忙，但是为了抢救与保护我们祖先遗留下来的这一瑰宝，他在搞好本职工作的同时，长期独自翻山越岭，走村串户，调查民俗风情，足迹遍及梅山各地。干这种“劳命伤财”的“苦差事”，在势利人的眼中看来，简直不可思议。他流下的汗水，付出的辛劳，难以纸写笔载。在跋山涉水中，他跌倒了，爬起来又继续向前，我亲见他腿上至今仍存的伤疤。这不是一块平常的伤疤，它像一本说明书，说明了他求真务实的研究作风，也说明了他为发扬祖国优秀传统文化而奋斗的坚强意志。这是非

常可贵的，令人钦敬！如果将他的行为与今天学界某些急功近利、浮躁空虚的风气相对照，则更显出他的精神的高尚！

婚育对人类的繁衍和社会发展的作用极为重要。梅山婚育文化是以我国传统婚育文化作基础，在本地区特殊的民俗文化土壤中发展起来的一种文化。本书作者写就的这一专著，不仅有效地帮助我们了解梅山婚育文化本身，还有利于我们了解梅山地区的道德、伦理和宗法观念及社会结构，也利于我们对梅山地区陈旧婚育习俗的改革和新的婚育习俗的倡导。这在梅山文化研究的发展史上，无疑是新的建树，具有多方面的意义。

我浏览过较多的婚育文化著作，相比之下，《梅山婚育文化研究》有其独特之处。这里我从理论论述方面说点看法：《梅山婚育文化研究》所进行的理论论述，不是单纯地从“说理”到“说理”，而是将“说理”建立在实地调查的第一手材料基础上。例如，生育方面的“说理”，就建立在生育禁忌、祈子习俗、庆贺礼仪和抚育习俗以及崇尚鬼巫的材料基础上。它的“说理”的另一个特点，就是对梅山婚育文化的论述，始终与梅山社会文化的论述相结合，显示其“说理”的文化背景的广阔和理论的深重与厚实。它的“说理”还有一个特点，就是寓理于趣味盎然的艺术性描写中，并恰当运用修辞手法，以增强著作的艺术魅力和可读性。如表现婚恋形态的情歌《糯米蒸酒满缸浮》：

糯米蒸酒满缸浮（梅山方言，念 páo），  
郎得相思妹得痨。  
郎得相思有妹治，  
妹得痨病命难逃。

这首情歌由糯米蒸酒隐喻男女相思，用酿酒成熟喻男女相思时间久，相思程度深，以致到了“痨恋”状态，所用比喻生动形象，贴近乡土生活又富于情趣。

这部著作的特色，还表现在它通过文艺民俗对婚育进行的阐述上。它首先将重点放在婚育故事方面，所用的篇幅长达两个专

章。其内容非常丰富,既有民间婚育魔法故事,又有民间婚育生活故事,还有民间婚育笑话。接着,作者又以专章通过文艺民俗中的情歌来对婚育进行阐述。情歌中有思春歌、挑逗歌、赞慕歌、相思歌、赠物歌和相爱歌等 10 类,每一类都脍炙人口。这种植根于文艺民俗土壤所开的婚育之花,自然地飘溢着乡野的清香,这在婚育著作中是一种创新,也可说是一种全新的立意。

《梅山婚育文化研究》的特点还有很多,这里不作详述。本书是我见到的第一部研究梅山婚育文化的专著,它为我们提升梅山文化的研究层次,科学地研究梅山文化作了成功的尝试,具有较高的学术价值。在世界性的文化转型和亟需保护和发扬祖国优秀传统文化的今天,我们盼望着梅山文化的研究队伍日益壮大,同时盼望刘楚魁、刘红梅两位作者不断有相关新著问世,为中国梅山文化的建立奠定坚实的基础。

权且为序。

王建章

2008 年 7 月 22 日

注:作者系中国民间文化遗产抢救工程专家委员会委员、中国民俗学会理事、湖南社会学学会民俗学专业委员会名誉会长、湘潭大学民俗学、民间文学教授。

# 目 录

引 言 .....	(1)
第一章 梅山婚育文化概说 .....	(4)
第一节 梅山婚育文化产生与发展的环境 .....	(4)
一、物质生产与自然环境 .....	(5)
二、人文社会环境 .....	(7)
第二节 梅山婚育文化的特点 .....	(11)
一、生育是缔结婚姻的主要目的 .....	(11)
二、恋爱当事人比较自由,家长比较开明 .....	(12)
三、群众性强,流传范围广,传承时间久 .....	(12)
四、巫文化色彩明显 .....	(13)
第三节 梅山婚育文化在梅山文化中的地位 .....	(14)
一、生儿育女是一种重要的生产活动 .....	(14)
二、梅山文化的两大主干之一 .....	(15)
三、梅山婚育文化与梅山文化的分支文化的关系 .....	(16)
第四节 梅山婚育文化的主要内容 .....	(17)
一、婚姻民俗 .....	(17)
二、生育民俗 .....	(18)
三、婚育礼仪 .....	(20)
四、婚育故事 .....	(25)
五、情 歌 .....	(28)
六、婚育谚语 .....	(29)

<b>第二章 梅山婚姻家庭与生育的特点</b>	.....	(32)
第一节 婚姻制度与结婚形式	.....	(32)
一、婚姻制度	.....	(33)
二、结婚形式	.....	(33)
第二节 妇女的地位	.....	(38)
一、比男子受更多的压迫	.....	(40)
二、被遗弃的现象多于男子	.....	(40)
三、包办买卖现象比男子更加严重	.....	(41)
四、受丈夫和婆家的虐待	.....	(43)
第三节 初婚年龄与婚龄差	.....	(45)
一、初婚年龄	.....	(45)
二、初婚年龄差	.....	(50)
第四节 家庭结构与家庭功能	.....	(53)
一、家庭结构	.....	(54)
二、家庭功能	.....	(56)
<b>第三章 梅山婚姻民俗</b>	.....	(60)
第一节 说媒习俗	.....	(60)
一、传统说媒习俗	.....	(61)
二、梅山说媒习俗的独特环境	.....	(61)
三、媒人趣事	.....	(62)
第二节 现代择偶方式的嬗变趋势与特殊婚姻	.....	(68)
一、现代择偶方式	.....	(68)
二、择偶方式的嬗变	.....	(70)
三、特殊婚姻	.....	(72)
第三节 相亲与订婚	.....	(74)
一、相 亲	.....	(74)
二、订 婚	.....	(76)
第四节 结 婚	.....	(81)
一、结婚习俗	.....	(82)

二、婚礼程式 .....	(85)
三、其他婚姻习俗 .....	(94)
第五节 少数民族婚俗 .....	(103)
一、古梅山时期梅山地区的少数民族概况 .....	(104)
二、花瑶婚俗 .....	(105)
三、苗乡婚俗 .....	(107)
四、少数民族地区的其他婚俗 .....	(109)
第四章 梅山生育民俗 .....	(111)
第一节 传统生育观念与祈男习俗 .....	(111)
一、多子多福 .....	(111)
二、早生儿子早得福 .....	(115)
三、传宗接代和养老送终 .....	(116)
四、重男轻女 .....	(118)
第二节 祈男习俗 .....	(119)
一、向菩萨祈子 .....	(120)
二、婚礼中祈子 .....	(121)
三、其他形式的祈子 .....	(123)
四、测胎术 .....	(124)
五、辩证看待与科学扬弃梅山祈子习俗 .....	(127)
第三节 生育禁忌与接生习俗 .....	(128)
一、生育禁忌 .....	(129)
二、接生习俗 .....	(139)
第四节 庆贺生长与抚育孩子 .....	(143)
一、生长过程中的庆贺礼仪 .....	(143)
二、抚育过程中的常见习俗 .....	(149)
第五节 梅山生育特点 .....	(153)
一、高出生率与高死亡率并存 .....	(153)
二、生育禁忌多如牛毛 .....	(155)
三、重迷信，尚鬼巫 .....	(159)

第六节 新时期生育文化的新风尚	(160)
一、提倡优生优育	(160)
二、实行计划生育	(161)
三、提倡男女平等,反对重男轻女	(161)
第五章 梅山婚育故事的种类	(164)
第一节 婚育魔法故事	(165)
一、使用宝物战胜邪恶,获得幸福婚姻	(166)
二、动物帮助主人克服困难,喜结良缘	(167)
三、与非人结婚,建立幸福家庭	(168)
四、老年喜得异物子女,享受天伦之乐	(169)
第二节 民间婚育生活故事	(171)
一、巧媳妇	(171)
二、傻女婿	(173)
三、穷女婿	(175)
四、夫妻离异	(177)
五、哈宝舅舅	(178)
第三节 婚育笑话	(180)
一、嘲笑傻男人	(181)
二、取笑双残疾或双弱智夫妻	(182)
三、取笑未婚先育	(184)
第四节 婚育休闲趣谈	(185)
一、普通婚育笑谈词	(186)
二、洞房趣语	(187)
三、其他两性杂谈	(189)
第六章 梅山婚育故事的特点、道德作用、价值与地位	(193)
第一节 梅山婚育故事的特点	(193)
一、梅山婚育故事的一般特点	(194)
二、梅山婚育故事的地方特色	(198)
第二节 梅山婚育故事的道德作用	(203)

一、帮助人们树立正确的择偶观 .....	(204)
二、向人们渗透仁爱孝悌的传统美德 .....	(206)
三、帮助人们争取和维护婚姻自主权 .....	(210)
第三节 梅山婚育故事的价值与地位 .....	(212)
一、梅山婚育故事的价值 .....	(212)
二、梅山婚育故事的地位 .....	(214)
<b>第七章 梅山情歌 .....</b>	<b>(215)</b>
第一节 梅山情歌的源流 .....	(216)
一、独特的地理环境与风土人情 .....	(216)
二、“野合”与梅山情歌 .....	(218)
第二节 梅山情歌的种类 .....	(221)
一、思春歌 .....	(221)
二、挑逗歌 .....	(221)
三、赞慕歌 .....	(222)
四、相思歌 .....	(222)
五、赠物歌 .....	(223)
六、相爱歌 .....	(224)
七、思别歌 .....	(224)
八、反情歌 .....	(225)
九、规劝与讽刺偷情歌 .....	(225)
十、怨媒歌 .....	(226)
第三节 梅山情歌的特点 .....	(227)
一、感情浓烈、纯真,风格爽朗、明快 .....	(227)
二、内容丰富,涉及面广 .....	(228)
三、形式、句法、格式比较自由 .....	(229)
四、押韵,不受平仄的约束,套用复沓的方法反复咏唱 .....	(229)
五、采用群众口语,不讲雕琢,不尚典雅,简练质朴 .....	(229)
六、梅山情歌多用比、兴、夸张、衬托的表现手法 .....	(230)
第四节 梅山情歌的道德内涵 .....	(230)

一、择偶重视真心相爱	(230)
二、大胆地与封建婚姻制度抗争	(231)
三、追求婚姻自由与男女平等	(231)
四、追求专一、牢固的爱情	(232)
五、鼓励艰苦朴素与勤劳致富	(233)
<b>第八章 梅山婚育谚语、婚联与洞房谜语</b>	(235)
第一节 梅山婚育谚语	(235)
一、梅山婚育谚语的内涵	(235)
二、梅山婚育谚语的双面作用	(236)
三、梅山婚育谚语的辩证看待与科学扬弃	(243)
第二节 梅山婚联	(244)
一、梅山婚联的特点	(244)
二、梅山婚联的作用	(247)
第三节 梅山洞房谜语	(249)
一、梅山洞房谜语的种类	(249)
二、梅山洞房谜语的作用	(250)
<b>主要参考书目</b>	(252)
<b>后记</b>	(254)

## 引　　言

梅山文化是由宋代以前居住在湘中一带的土著部落——梅山峒蛮创造，经过历代梅山人传承和发展的一种独特的地域文化，是湖湘文化和荆楚文化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它与我国其他地域文化共同构筑了辉煌灿烂的华夏文明。

梅山文化是在特定的环境下形成和发展起来的，经历了一个漫长的过程。

湘中大部分地方在历史上被称作梅山。据《宋史·梅山蛮传》载：“上下梅山同蛮，其地千里，东接潭，南邻邵，西则辰，其北则鼎，而梅山居其中。”<sup>[1]</sup>由此看来，梅山地区包括现在的洞庭湖以南，南岭山脉以北，湘沅二水之间的广大区域，它成西南——东北方向的地理走势，包括资水流域、雪峰山区，面积达5万余平方公里。

在古代，特别在宋代以前，梅山地区具有独特的自然环境和社会环境。这里地势险要，森林岩洞很多，坡陡水急，山高林密，交通不便，这为人们与外界交往带来极大困难。

这里民风强悍，民族意识浓厚，在古时地处中原的中央朝廷为扩展势力范围，用武力镇压南蛮北狄时，梅山祖先不甘长期受害，心怀为民族生存，为祖宗争光的理念，揭竿而起，有组织有领导地与朝廷军队进行英勇搏斗，宁死不屈，守住梅山土地，保留民族语言、习俗和宗教信仰。

这里的土著居民认为自己的祖先为汉朝推翻秦朝有功，长期要求免征徭役而被称为“莫徭”。莫徭因长期反抗“天子”的武力镇

压而被称为“化外顽民”，该地区也成为“不服王化”之域，特别在宋熙宁五年（公元 1072 年）以前的近 200 年的时间里，因历代朝廷对该地长期实行“挤、打、压”的封锁政策，迫使这里建立农民割据封建政权，存在时间长达两个世纪，史书称其“旧不与中国通”<sup>[2]</sup>。这种与朝廷对峙的状况直至宋熙宁五年朝廷对该地区实行绥靖政策，建立新化、安化两县才告结束。这里的建县时间比临近的邵阳、益阳、湘乡、宁乡、溆浦至少要晚 1000 多年。

古梅山人生活在重山叠嶂之间，人烟寥落，交通阻梗，开户相望，只见万山罗列，古木参天。一到春夏，则阴雨连绵，云雾弥漫，如遇暴雨，便泥石流滚滚，洪水漫天盖地，山民与外界几乎隔绝，在此恶劣环境下，人们为生计所迫，不得不日出而作，日落而归，饱经痛苦和劳累。

梅山地区特定的自然环境与社会环境造就梅山人的特殊品性。他们本质纯朴，喜直爽，恶欺诈，但为数不少者气量狭隘，个性急躁，一语不合，便责骂相加，甚至挥拳舞棒，然而当遇到外来欺侮便抛弃前嫌，一致对外；主持正义，路见不平，拔刀相助；自信心强，“一根犟筋插到底”、“十二头牛也拉不回”。有人将古梅山人的性格概括为“蛮”、“勇”二字，看来不无道理。

设置新化、安化两县以后，历代朝廷从境外向梅山地区移民，梅山地区以瑶族、苗族为主的土著居民或向更加纵深的山区迁徙，或接受汉化，这里的少数民族与汉民族实现了大融合。但是古梅山人的“蛮”与“勇”的性格深深地扎下了根，汉族移民也自觉或不自觉地受其影响，潜移默化，这就培养了地域特色鲜明的梅山精神，形成了独具特色的梅山文化。

纵观古今，梅山人的精神可以概括为“勤劳、刻苦、无畏、剽悍、尚义、团结”，这也是梅山文化的特征与灵魂之所在。正是这种文化，养育了古今的梅山人民，培养了众多的忠臣良将与学者名流，造就了不计其数的国家栋梁和民族精英。

梅山文化的刚毅坚韧、好胜尚气，融入了湖湘人的血脉，形成

了湖湘人拼死奋斗的精神。这种拼死奋斗的精神,对于我们今天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是非常重要的。梅山文化表现的独特习俗和内容流传至今,具有宝贵的研究、开发价值,并且这种独特的价值,正在为越来越多的有识之士所认识。梅山文化的研究越来越受到海内外学者的青睐和人民群众的热情参与。

梅山文化像浩瀚的海洋,内容十分广泛。然而由于工业文明的加速,现代化程度的提高,加上外来文化的影响,产生于农耕文明的梅山文化正面临着逐渐消亡的危险,到了非抢救不可的时候。但是由于多种原因,对梅山文化的抢救力度不够,研究欠全面与系统,至于全面、系统、科学地研究梅山文化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梅山婚姻生育文化更是未曾涉及的领域。拙作略作尝试,力图有所成效。

---

#### 注释:

[1][2]《二十五史·宋史》 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年版第168页、第165页。

# 第一章 梅山婚育文化概说

梅山婚育文化是梅山地区历代人民群众在特定的自然环境和人文社会环境里,根据物质生产和人口再生产的实践经验创造、继承与发展起来的关于婚姻与生育的价值目标、道德观念、风俗习惯的民间文化,是梅山文化的一朵瑰丽奇葩。

马克思曾经说过,社会生产和物质生活条件“为家庭和两性关系的更高级的形式创造新的经济基础”。<sup>[1]</sup>物质资料的生产决定婚姻家庭制度,婚姻家庭制度则体现了其所处社会的生产方式。同样的道理,婚姻生育文化是由物质生产决定的,它反映了其形成和发展时期的物质生产状况。因此,我们研究梅山婚育文化,有必要首先对旧时梅山地区物质生产与人文社会两方面的有关问题作简要的分析,因为它们是梅山婚育文化产生和发展的客观条件。

需要说明的是,作者将梅山文化划分为三个时段,即古梅山文化时期、旧梅山文化时期和现代梅山文化时期。古梅山文化时期又称古梅山时期,指公元1072年,即新化、安化两县设置以前;旧梅山文化时期又称旧梅山时期,即公元1072年至1919年“五四”运动;1919年“五四”运动以后则称现代梅山文化时期或现代梅山时期。这种时段划分法与史学界的划分法不尽一致,仅为讨论、叙述方便,别无他意,且系一家之言。本书所讨论的梅山婚育文化主要指古梅山时期和旧梅山时期的婚育文化,兼及现代梅山时期的少量内容。

## 第一节 梅山婚育文化产生与发展的环境

马克思主义认为,人的本质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这告诉